



## 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

枣庄公安交警部门全面启动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

2024年春运从1月26日开始，至3月5日结束，共计40天。为认真落实公安部交管局和省公安厅交管局部署要求，全力保障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温馨顺畅的出行环境，日前，枣庄公安交警部门制定措施出台方案，召开部署会议，结合全市公安机关冬季攻势“百日行动”，全面启动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。



春运开始前，联合交通运输等部门，对重点驾驶人、车辆进行了一次全面集中排查，严禁不合格的车辆、驾驶人参加春运。针对重点驾驶人，主要梳理逾期未审验、逾期未换证、满分未学习等驾驶人清单，督促相关单位和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；针对重点车辆，紧盯“两客一危一货一校”“营转非”大客车、农村面包车等7类重点车辆检验率、报废率、违法处理率，列出隐患清单。以桥梁隧道、长下坡、急弯陡坡、平交路口、临水临崖、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、事故多发路段等为重点，对高速公路、国省道等主干公路和春运客流集中道路、旅游景区、山区、农村生态旅游区等周边道路开展了集中排查，将排查出的隐患报告党委政府，通报相关部门及时整改。

积极协调沟通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，对重点运输企业特别是危化品企业开展了春运前大排查、大摸底，对上路运营的重点车辆和驾驶人及时更新底册，实时掌握重点企业最真实的营运动态。对日常管理不力的企业按规定定期通报，约谈企业

安全责任人，并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停业整顿或暂停营运资质。

会同发展改革、交通运输等部门，组织对春运期间本地道路易堵点段进行了全面排查，提前研判主干公路易拥堵点段，逐一制定交通组织疏导方案，推动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落实疏堵保畅措施。完善警保联动机制，协调保险行业、清障救援部门在大流量路段、高速公路服务区增设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服务点，落实快处快赔措施，防止小事故引发大拥堵。

启动所有交警执法站，最大限度将警力、装备投向一线，落实分级分类查控机制，聚焦重要时间节点及重要点段，强化优化“两客一危一货”和6座以上小客车重点隐患车辆分析研判，加快实施主干公路联合勤务、错时勤务，建立完善联勤联动工作机制，在违法查处、应急保障、交通安保等方面加强配合协作，全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。充分发挥农村“两站两员”作用，着重查处面包车超员、货车违法载人、无牌无证、非法改装等违法行为。集中清查返乡返岗交通安全风险，组织开展重点违法专项治理，最大限度把警力和装备摆到路面，严管秩序、严查违法、严控风险，打出统一行动声势。



健全“一路多方”协作机制，完善“高地”联动机制，建立警路协同机制，加强区域联动，最大限

度保障高速公路等主干道通行，尽量做到“少封路、不封路”，杜绝“一封了之”。强化恶劣天气预警处置。针对今年春运期间的气候特点，积极做好恶劣天气条件下的组织领导、气象监测、响应措施等应急准备，最大限度保障主干公路通行，最大限度减少封路，坚决避免人员车辆大规模滞留。

针对春运交通出行新形势新特点，策划开展“情暖春运路”主题宣传活动，营造浓厚宣传氛围。在城市商超、旅游景区、民俗庆典活动现场、农村集市，举办集中宣讲活动，普及交通安全知识。组建宣传小分队，开展“新春走基层”活动，深入高速公路、国省道干线，开展杜绝“三超一疲劳”、拒绝酒驾醉驾主题宣传，引导群众自觉抵制交通违法。强化出行引导，通过公安交管官方新媒体平台、互联网地图运营商、可变情报信息板、交通广播等媒介集中对外发布“两公布一提示”，及时发布主干公路路况信息，提示引导错峰出行、平抑高峰。通过“交管12123”APP、短信、农村大喇叭广播等方式开展针对性宣传提示。针对客货运企业负责人、自驾返乡返岗群众、农村三轮车、面包车驾驶人等重点人员进行分类宣传，广泛宣传安全行车、安全乘车常识，重点提示全程全员使用安全带，集中曝光典型交通违法和事故案例。

结合全国春运“情满旅途”工作安排，深入开展“平安春运 交警同行”活动，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，依托交警执法站点、高速公路服务区，为过往群众提供饮水、急救药品等便民服务，对报警求助的群众全力提供帮助，不属于交警职责范围的事项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予以解决。做好停车管理服务，积极会同相关部门调整优化县城、乡镇停车管理措施，最大限度满足群众停车需求。 (刘峰)

## 迎风雪 斗严寒 保平安

枣庄交警全力奋战在抗击冰雪第一线



受冷空气影响，1月31日夜间至2月5日凌晨，枣庄普降大雪，造成路面结冰、能见度降低等诸多交通出行不利因素，给广大机动车驾驶人以及行人出行带来不便。

为有效应对恶劣天气对交通安全造成的影响，枣庄交警提前上岗，加大疏导力度，提醒过往车

